

证券代码：833064

证券简称：ST 绿色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绿色空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北京绿色空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否

公司任职：其他

执行法院：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京海劳人仲字（2018）第 18218 号

立案时间：2019 年 4 月 16 日

案号：(2019)京 0108 执 8800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北京市海淀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失信被执行人（姓名/名称）：北京绿色空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否

公司任职：其他

执行法院：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京海劳人仲字（2018）第 18217 号

立案时间：2019 年 4 月 18 日

案号：(2019)京 0108 执 9721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北京市海淀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二)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公司已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况如下：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依据文号京海劳人仲字（2018）第 18218 号，案号 (2019)京 0108 执 8800 号，裁定如下：

一、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北京绿色空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赫建雄工资五万九千九百零五元；

二、赫建雄自愿放弃其他申请请求；

三、赫建雄与北京绿色空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明确知晓《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前提下，确认双方就本案再无其他劳动争议。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依据文号京海劳人仲字（2018）第 18217 号，案号 (2019)京 0108 执 9721 号，裁定如下：

一、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北京绿色空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赫瑞锋工资二万九千一百一十三元；

二、赫瑞锋自愿放弃其他申请请求；

三、赫瑞锋与北京绿色空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明确知晓《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前提下，确认双方就本案再无其他劳动争议。

## (三) 被执行人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 二、对公司影响

北京绿色空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依法履行生效法律文书

确定的义务，被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执行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

### 三、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

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事项，已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了不利影响。公司法务部正积极与申请人进行沟通协商，积极妥善处理问题。公司于2019年6月6日与被欠薪员工赫建雄、赫瑞锋签下和解协议，并已于2019年7月30日前补齐所欠工资，已将所欠工资全部结清。努力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记录。

北京绿色空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日